

2019 年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 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19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部 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1. 组织实施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相关政策和标准；监督执行相关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指导各镇街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

2. 负责拟订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工作；组织建立和完善全区住房保障体系；拟订人才住房等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落实住房保障任务，会同相关部门落实保障性住房、人才住房等政策性住房配建任务；组织编制和实施全区住房保障中长期发展规划、保障性安居工程年度建设计划和住房保障分配计划；参与编制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储备规划和年度计划。

3. 负责房地产开发行业的行政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市场监测；负责房地产市场管理；负责房屋交易、租赁、评估、中介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商品房预售许可及后续监督管理，负责房地产评估、中介、租赁行业的监督管理。

4. 负责房屋使用和维护（含安全普查、安全鉴定、农村泥砖房改造、应急抢险、白蚁防治等）的监督管理；负责房屋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统筹协调既有建构筑物的外立面安全监管；负责全区历史建筑修缮监督管理；统筹危房改造工作；统筹和规范政府直管房管理工作。

5. 负责全区物业管理行业的监督管理；拟订物业管理相关规

定并组织实施；指导和监督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工作的。

6. 牵头会同有关部门统筹推进地下管线综合管理，加强对地下管线建设管理工作的指导与监督检查；统筹全区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和运营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和建设管理。

7. 负责结建式人防工程（轨道交通除外）建设、维护的监督管理。

8. 组织拟订本区城市更新规划和总体工作方案，拟订城市更新中长期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负责城市更新项目标图建库工作；负责城市更新项目基础数据普查工作；统筹组织城市更新片区策划方案、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和审核工作；负责全区城市更新项目的统筹实施、监督和考评；负责统筹城市更新政府安置房的筹集与分配等管理工作；统筹城市人居环境改善工作。

9. 负责城乡照明工作；拟订城乡公共照明（含景观灯光照明）的规划；承担城乡照明行业的监督管理；会同应急部门制定应急避护场所建设方案、定期对应急避护场所进行动态检查维护及安全性评估。

10. 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区村镇建设，促进城乡建设统筹发展；统筹指导农村中心镇和重点镇建设；统筹市、区投资的村镇建设计划安排；统筹推进市名镇名村和宜居示范村镇建设工作；参与、协助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作；参与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保护工作。

11. 监督管理建筑市场及各方主体行为；指导和监督房屋建

筑工程招标投标和工程造价；负责建筑业企业、工程质量检测等企业的资质管理；指导、监督和管理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和混凝土预制构件的发展工作。

12. 监督执行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管理规章制度；负责工程勘察设计市场和企业资质监督管理；负责大中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含概算）审查工作。

13. 指导和监督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以及施工许可管理；组织或参与较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指导和监督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建筑设备等在建筑工程建设中的使用。

14. 负责推进建设科技进步、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工作；推进建设领域标准化工作；负责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的监督管理。

15. 组织住房和城乡建设统计工作；指导监督建设行业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指导建设行业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工作，指导和推动建筑产业工人培育和队伍建设。

16. 负责编制区人民防空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审批防空地下室建设、防空工程拆除；参与人防工程竣工验收；指导人防工程的平时开发利用。

17.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19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2个，包

括局本级和下属 11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广州市花都区散装水泥管理办公室、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广州市花都区人防通信站、广州市花都区房地产经纪管理所、广州市花都区房地产租赁管理所、广州市花都区房屋安全管理所、广州市花都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广州市花都区照明管理中心、广州市花都区城市更新项目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19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912.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092.6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588.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43.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2009.62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16615.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3.2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421.2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1323.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1004.93	本年支出合计	49	21004.93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00
总计	26	21004.93	总计	52	21004.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04.93	2100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62	588.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88.62	588.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95.08	29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59	204.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96	88.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8	4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3.08	4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3.08	43.0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04.93	2100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9.62	2009.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9.62	2009.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9.62	2009.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615.40	1661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52.97	315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920.71	292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56	13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3.63	2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70.07	7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 理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04.93	2100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83.70	158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49.53	349.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34.18	123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0.49	18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0.49	18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372.60	737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372.60	7372.6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04.93	2100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20.00	27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20.00	27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15.63	1515.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15.63	1515.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33	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	0.33	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公益事业	0.33	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04.93	2100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1.22	42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21.22	42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226.91	22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4	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6.60	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24.42	12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5.46	5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3.41	1323.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7.51	1317.51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04.93	2100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92	30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7.59	1007.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90	5.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 修改造支出	5.90	5.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004.93	5096.83	15,908.1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62	588.6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88.62	588.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295.08	295.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59	204.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88.96	88.9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8	43.08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3.08	43.08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 出	43.08	43.08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9.62	0.00	2009.62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004.93	5096.83	15,908.1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9.62	0.00	2009.62	0.00	0.00	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9.62	0.00	2009.62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615.40	2920.71	13694.69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52.97	2920.71	232.26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920.71	2920.71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56	0.00	138.56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3.63	0.00	23.63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0.07	0.00	70.07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83.70	0.00	1583.7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004.93	5096.83	15,908.1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49.53	0.00	349.53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34.18	0.00	1234.18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0.49	0.00	180.49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0.49	0.00	180.49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372.60	0.00	7372.6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372.60	0.00	7372.6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20.00	0.00	272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20.00	0.00	272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15.63	0.00	1515.63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004.93	5096.83	15,908.10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15.63	0.00	1515.63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33	0.00	0.33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	0.33	0.00	0.33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公益事业	0.33	0.00	0.33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25	0.00	3.25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25	0.00	3.25	0.00	0.00	0.0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5	0.00	3.25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1.22	226.91	194.31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21.22	226.91	194.31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226.91	226.91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4	0.00	7.84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004.93	5096.83	15,908.10	0.00	0.00	0.00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6.60	0.00	6.60	0.00	0.00	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24.42	0.00	124.42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5.46	0.00	55.4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3.41	1317.51	5.9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7.51	1317.5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92	309.9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7.59	1007.59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90	0.00	5.90	0.00	0.00	0.00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5.90	0.00	5.9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912.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092.6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588.62	588.62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43.08	43.0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2009.62	2009.62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6615.40	6522.80	10092.6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33	0.33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3.25	3.2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421.22	421.22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323.41	1323.4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1,004.93	本年支出合计	50	21,004.93	10,912.33	10092.6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21004.93	总计	54	21004.93	10912.33	10092.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912.33	5096.83	581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62	588.6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88.62	588.62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95.08	295.0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59	204.5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96	88.9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8	43.08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3.08	43.08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3.08	43.08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9.62	0.00	2009.62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9.62	0.00	2009.62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9.62	0.00	2009.6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912.33	5096.83	5815.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22.80	2920.71	3602.0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52.97	2920.71	232.26
2120101	行政运行	2920.71	2920.71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56	0.00	138.56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3.63	0.00	23.6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0.07	0.00	70.07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00	0.00	9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00	0.00	9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83.70	0.00	1583.7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49.53	0.00	349.5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34.18	0.00	1234.18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0.49	0.00	180.4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912.33	5096.83	5815.5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0.49	0.00	180.4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15.63	0.00	1515.63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15.63	0.00	1515.63
213	农林水支出	0.33	0.00	0.33
21301	农业	0.33	0.00	0.33
2130126	农村公益事业	0.33	0.00	0.33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25	0.00	3.25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25	0.00	3.25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5	0.00	3.2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1.22	226.91	194.3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21.22	226.91	194.31
2200101	行政运行	226.91	226.9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912.33	5096.83	5815.5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4	0.00	7.84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6.59	0.00	6.59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24.42	0.00	124.42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5.46	0.00	55.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3.41	1317.51	5.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7.51	1317.5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92	309.9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7.59	1007.59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90	0.00	5.90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5.90	0.00	5.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99.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99
30101	基本工资	445.58	30201	办公费	25.23
30102	津贴补贴	1510.92	30202	印刷费	1.97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1.16
30107	绩效工资	236.32	30205	水费	3.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4.59	30206	电费	14.1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8.96	30207	邮电费	21.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8	30211	差旅费	3.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9.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31.29	30213	维修（护）费	13.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1.76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1.3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39.03	30216	培训费	0.18
30302	退休费	460.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1.8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4.6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2.13
30309	奖励金	1001.97	30229	福利费	50.1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4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2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9.5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7.9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701.27		公用经费合计	395.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2.30	0.00	69.10	18.00	51.10	3.20	44.07	0.00	42.45	0.00	42.45	1.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0092.60	10092.60	0.00	10092.6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0092.60	10092.60	0.00	10092.6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0.00	7372.60	7372.60	0.00	7372.6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7372.60	7372.60	0.00	7372.6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 的支出	0.00	2720.00	2720.00	0.00	272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安排的支出	0.00	2720.00	2720.00	0.00	272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80612.52	80612.52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79965.43	79965.43	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79965.43	79965.43	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79965.43	79965.43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21.12	21.12	0.00
一般罚没收入	21.12	21.12	0.00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21.12	21.12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25.97	625.97	0.00
利息收入	10.15	10.15	0.00
其他利息收入	10.15	10.15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615.81	615.81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615.81	615.81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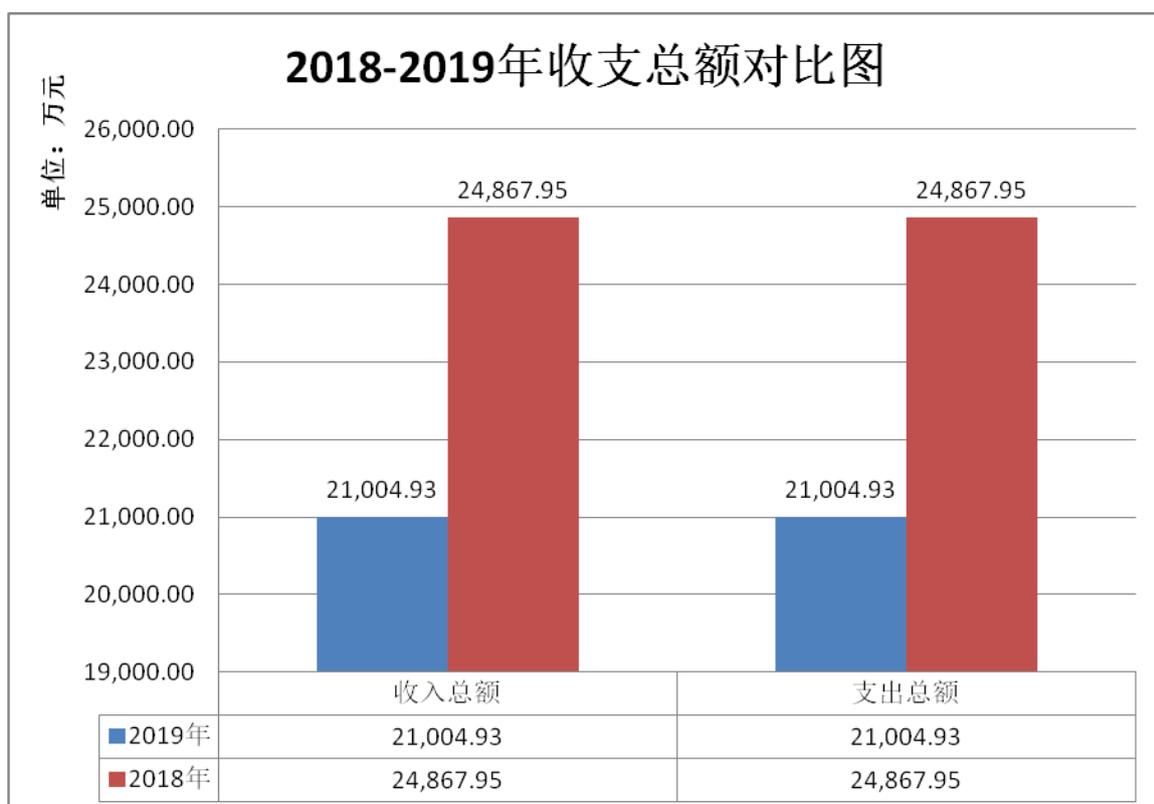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80612.52	80612.52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征缴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19年度收、支总计21004.93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863.02万元，下降15.53%。主要是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方面减少；二是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的实施意见》（穗财编〔2019〕192号）文件精神，压减一般性支出。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19年度总收入21004.9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1004.9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912.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885.24万元，下降49.9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机构改革职能调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经费支出减少，财政拨款收入减少；二是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的实施意见》（穗财编〔2019〕192号）文件精神，压减一般性支出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9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022.22万元，增长228.71%，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合并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我局增加城市更新相关职能，城乡社区项目经费收入增加，且年中追加部分城市更新相关项目预算。

3.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19年度总支出

21004.9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1004.9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096.8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26.55 万元，增长 25.22%，主要变动情况：由于机构改革，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合并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因此基本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 15908.1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889.57 万元，下降 23.5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方面支出减少；二是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的实施意见》（穗财编〔2019〕192 号）文件精神，压减一般性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1004.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912.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885.24 万元，下降 49.9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等收入减少，调整相关项目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二是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的实施意见》（穗财编〔2019〕192号）文件精神，压减一般性支出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9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022.22万元，增长228.71%；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合并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我局增加城市更新相关职能，城乡社区项目经费收入增加，且年中追加部分城市更新相关项目预算。

（二）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1004.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912.3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885.24万元，下降49.9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项目支出减少；二是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的实施意见》（穗财编〔2019〕192号）文件精神，压减一般性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092.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7022.22万元，增长228.71%；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合并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我局增加城市更新相关职能，城乡社区项目经费收入增加，且年中追加部分城市更

新相关项目预算。

分功能科目看，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95.08万元，占1.41%，主要用于行政离退休人员慰问金支出及住房改革补贴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4.59万元，占0.97%，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88.96万元，占0.42%，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43.08万元，占0.21%，主要用于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2009.62万元，占9.57%，主要用于墙材革新与建筑节能管理专项经费、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核定支出（退款）；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920.71万元，占13.91%，主要用于单位运行基本支出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38.56万元，占0.66%，主要用于住房保障审核及监管支出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

23.63 万元，占 0.11%，主要用于建设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及各种监督管理的保障性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70.07 万元，占 0.33%，主要用于散装水泥管理、对预拌混凝土企业进行质量抽检、住房保障审核及监管等项目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90.00 万元，占 0.43%，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和编外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349.53 万元，占 1.66%，主要用于公房维修、危房改造和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1234.18 万元，占 5.88%，主要用于中心镇建设扶持资金、广州市名镇名村创建补助经费支出等；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180.49 万元，占 0.86%，主要用于建设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的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7372.60 万元，占 35.10%，主要用于城市更新项目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2720.00 万元，占 12.95%，主要用于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1515.63万元，占7.22%，主要用于宜居社区奖励、中心镇建设扶持等经费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村公益事业（项）0.33万元，占0.002%，主要用于机构改革前花都区美丽乡村建设协调小组办公室工作经费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25万元，占0.02%，主要用于房屋安全普查工作经费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26.91万元，占1.08%，主要用于原城市更新局单位运行基本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7.84万元，占0.04%，主要用于城市更新项目前期研究计划经费；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项）6.60万元，占0.03%，主要用于物业行政监管工作；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124.42万元，占0.59%，主要用于旧村改造项目、房屋普查及巡查、房地产市场调研工作；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55.46万元，占0.26%，主要用于城市更新业务；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309.92 万元，占 1.48%，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007.59 万元，占 4.80%，主要用于住房改革补贴的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项）5.90 万元，占 0.03%，主要用于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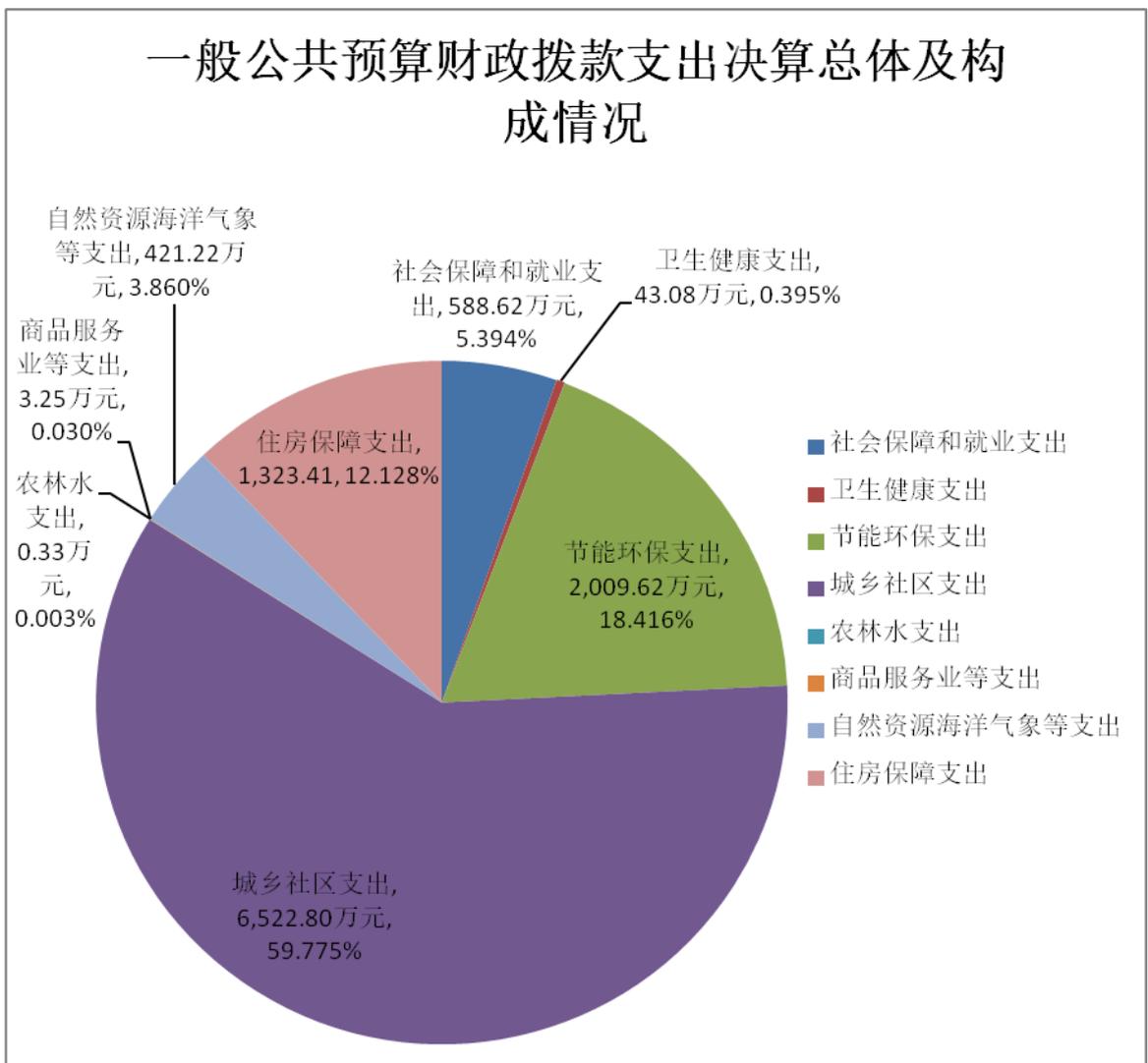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912.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1.95%。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885.24 万元，下降 49.94%。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职能调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经费支出减少，财政拨款收入减少；二是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的实施意见》（穗财编〔2019〕192 号）文件精神，压减一般性支出预算。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88.62 万元，占 5.39%；卫生健康支出（类）43.08 万元，占 0.39%；节能环保

保支出(类)2009.62万元,占18.42%;城乡社区支出(类)6522.80万元,占59.77%;农林水支出(类)0.33万元,占0.00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3.25万元,占0.0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421.22万元,占3.86%;住房保障支出(类)1323.41万元,占12.13%。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5684.52万

元，支出决算 10912.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57%。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95.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2.3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合并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人员及经费相应增加；二是按当年实际发放数计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04.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3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政策发放标准计算，按实际发放数计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88.96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政策要求对 201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职业年金进行清算并补缴，为本年追加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 4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7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合并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人员及经费相应增加。

(5)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

能环保支出（项）支出 2009.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该项实际发生数支出。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920.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7.7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合并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人员及经费相应增加。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38.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3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增住房保障审核及补贴经费为上级补助的市级资金，未纳入年初部门预算。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支出 23.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7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主要用于维持机构日常运行，我局根据工作实际需求，厉行节约、压减开支，调整了部分支出。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70.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4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工作业务开展进度进行支付。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支出 90.0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

构改革，把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并入的职能预算归到本单位，年中追加预算。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 349.53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资金项目经费，按该项目实际发生数支出，该项目未纳入年初部门预算。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 1234.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美丽办资金随美丽办划转至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我局支出减少。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支出 180.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9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合并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人员经费增加。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 1515.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10.0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 2017 年广州市中心镇建设扶持资金经费，按工作业务开展进度进行支付。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村公益事业（项）支出 0.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

原因是机构改革，美丽办资金随美丽办划转至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我局支出减少。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3.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0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工作业务开展进度进行支付。

（1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26.91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把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并入的职能预算归到本单位，年中追加预算。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7.84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把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并入的职能预算归到本单位，年中追加预算。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项）支出 6.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6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工作业务开展进度进行支付。

（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 124.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07.7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把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并入的职能预算归到本单位，年中追加预算。

(2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支出 55.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46.0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把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并入的职能预算归到本单位，年中追加预算。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09.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9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公积金基数调整，该项实际发生数支出。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007.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2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把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并入的职能预算归到本单位，年中追加预算，按该项实际发生数支出。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项)支出 5.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7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工作业务开展进度进行支付。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

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
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5096.8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982.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63.67%。主要原因：机构改革，把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
建设局并入的职能预算归到本单位，年中追加预算。

其中，人员经费 4701.27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3199.9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1.35 万元；公用经费
395.56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99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
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9.56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92.60 万
元。支出 10092.6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7022.22 万元，
增长 228.71%；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7447.60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381.57%。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0092.6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7372.60 万
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用
于城市更新项目资金；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

把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并入的职能预算归到本单位，年中追加预算。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2720.0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用于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把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并入的职能预算归到本单位，年中追加预算。

三、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4.07万元，完成预算72.30万元的60.9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42.45万元，完成预算69.10万元的61.4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62万元，完成预算3.20万元的50.63%。

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减少公务车购买与使用，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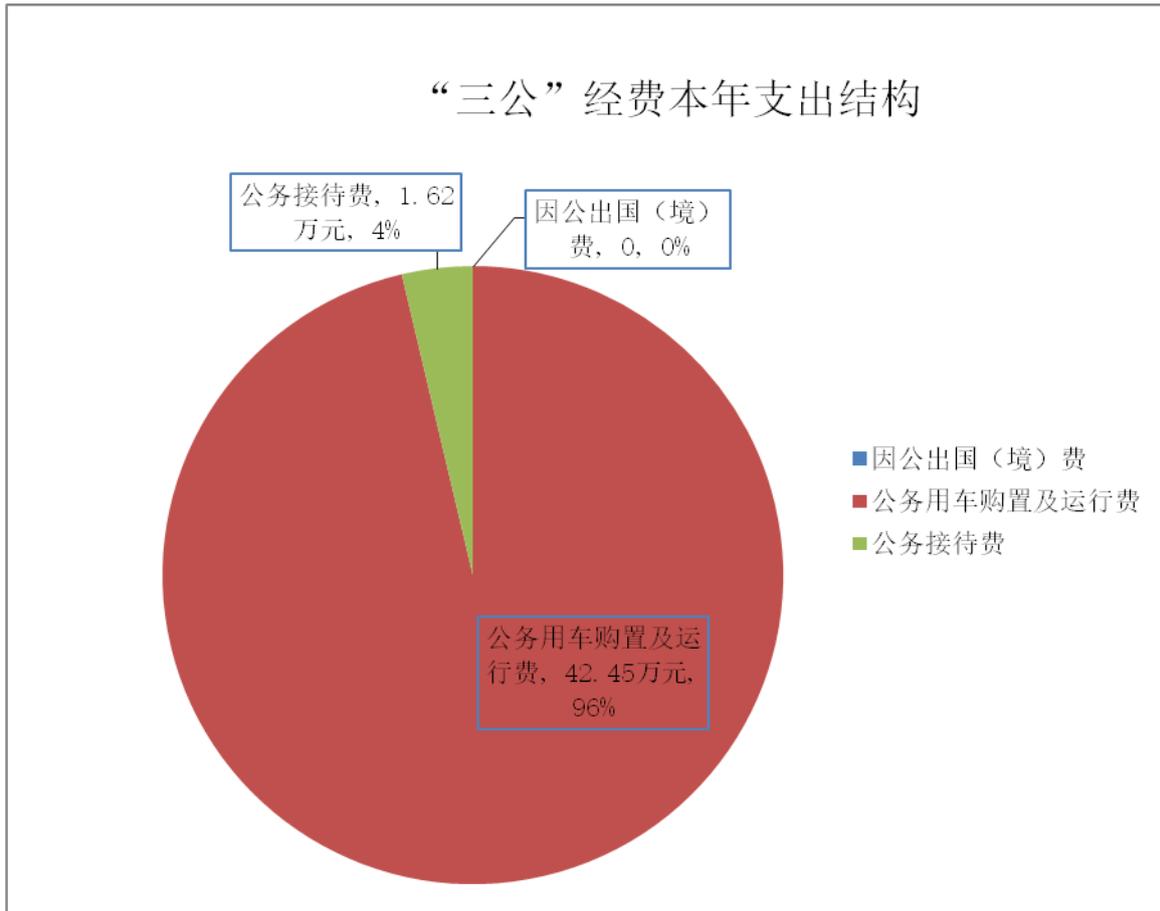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42.45万元，占96.32%；公务接待费支出1.62万元，占3.6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下属11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部门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2.4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42.45万元，2019年局机关及下属11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7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建设项目检（稽、核、巡）查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62万元。主要用于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2019年，局机关及下属11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8次，接待人数共219人，主要包括交通、用餐、会场租赁、住宿等。



(三) 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部门 2019 年度会议费决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3 万元，完成预算 1.3 万元的 0%。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会议费开支，全年无会议费支出。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本部门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5.5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3.66万元，增长12.4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机构改革，原城市更新局与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合并导致职能增加，接收了原更新局划入我局管理人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6.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8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5.9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66.8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6.8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7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出行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80612.52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80612.52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79965.43万元，占99.19%，包括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专项收入0万元，占0%，无此项收入；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无此项收入;罚没收入 21.12 万元,占 0.03%,包括其他一般罚没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无此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25.97 万元,占 0.78%,包括其他利息收入、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捐赠收入 0 万元,占 0%,无此项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无此项收入;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无此项收入。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切实加强本部门预算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广度和深度。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37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37 项，公开覆盖率 100%。2019 年我局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的设置，覆盖了住房工作、城乡建设、城市更新、建筑行业管理等各项工作职能，指标设置大方向基本合理，能够较好反映主要项目实施过程与实施实际绩效的情况。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良好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起到了关键的作用。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14133.77 万元，其中 500 万以上的项目 3 项、涉及资金 14133.77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有重要意义，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起到了指导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局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37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15908.10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33 个，共 5815.5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4 个，共 10092.6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局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项目立项阶段能认真做好事前绩效评估，重点分析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设置注重与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计划的关联性；科学设定绩效指标和标准，坚持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明确预算执行计划，提高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其中，宜居社区奖励经费（区级）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宜居社区奖励经费（区级）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36.00 万元，执行数为 3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2019 年度宜居社区奖励资金按时划拨，通过开展我区宜居社区建设工作，更好地掌握了我区社区现状和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进行建设、整改，提升宜居社区水平，市

民幸福指数得到提高。

一是宜居社区奖励资金划拨时间，年初预期指标值：2019年12月底前，指标值完成情况：完成率100%。

二是划拨宜居社区奖励资金数额，年初指标值是36万，指标值完成情况：完成率100%。

三是评选“四星级宜居社区”数量，年初预期指标值6个社区，指标值完成情况：完成率100%。

四是服务对象满意度，年初预期指标值：满意，指标值完成情况：满意。

五是社区环境改善，年初预期指标值：社区卫生、绿化得到有效改善，指标值完成情况：社区卫生、绿化得到有效改善。

六是社区安全程度，年初预期指标值：社区安全设施进一步完善，指标值完成情况：社区安全设施进一步完善。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掌握我区社区现状和存在问题还不够全面，社区安全设施完善程度还不够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继续完善相关配套设施，及时拨付保障资金；二是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配合推广宜居社区工作。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局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花都区2019年度返退新型墙体基金项目绩效评价报

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转发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取消 调整部分政府性基金有关政策的通知》（粤建科〔2017〕81号）要求，自2017年4月1日起，我市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停止征收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以往年度预缴的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严格按照我市现行“返退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办事指南”予以返退。该项目已于2020年完成。

项目资金情况。项目经费主要使用2019年度花都区财政局下达的“返退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经费2000.00万元。根据建设项目提供的押金单和发票凭证，经财政局核定实际支出金额1994.81万元，预算完成率为99.7%。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征收和及时返退新型墙体基金，促进建设工程项目全部使用新型墙材。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2019年新型墙体基金返退，通过征收和及时返退新型墙体基金，促进建设工程项目全部使用新型墙材。

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一是项目按期完成率，年初指标值为 $\geq 90\%$ ，实际完成情况为99.70%。

二是促进新型墙体材料在建设工程项目的使用。年初指标值

为通过征收和及时返退新型墙体基金，促进建设工程项目全部使用新型墙材，实际完成指标值为通过征收和及时返退新型墙体基金，促进建设工程项目全部使用新型墙材

③存在问题。

一是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不全，标准过于单一，未能全面、合理的设定编制绩效目标；二是部分项目存在指标设置未量化的现象。

④相关建议。

合理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指标更全面、多元化，形成长效、常态化、可量化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机制。

2. 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我局分别委托广州市光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机构对有关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方面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等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 2018 年 16 个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区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

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是城市更新旧城改造类项目，是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的惠民工程。2018 年，市政府将老旧小区微改造纳入十大民生实事任务，作为推动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走在全国前列、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的重要

抓手，提升市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老旧小区微改造和城市环境品质提升相融合，坚持“注重民生、提升优化”两手抓，补齐民生短板，焕发“老城市新活力”。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被列入花都区 2019 年十项民生实事之一。

花城路九号小区、聚贤花园社区、花山镇富华小区、丽雅新村小区、花山镇富华小区、华南路 6 号一建大院小区、竹苑街小区、新花苑小区、侨村东 1-5 号小区、二九三汇福楼小区、河滨苑小区、旧西苑小区、新城小区、狮岭镇第一安全小区、信兴花园小区和北兴回龙小区等 16 个小区微改造项目已于 2019 年 12 月底前完工，完成建设任务。

②项目资金情况。

该项目资金共 2720.00 万元，已根据项目进度于 2019 年 9 月底前全部下拨至镇街，用于支付项目建设资金，预算完成率为 100%。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文简称：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制定并严格落实《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管理规定》，按规定执行有关预算管理、收入管理、采购与支出管理、流动资产、内部监督控制等方面的内容，同时，制定了资金使用绩效管理工作廉政风险防控流程图，严格规范会计核算行为，强化财务管理与监督职能，保证会计信息质量，促进党风廉政建设。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花城路九号小区、聚贤花园社区、花山镇富华小区、丽雅新村、宾馆新村等 16 个小区微改造项目，增强功能内涵，重塑社区活力，营造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城市环境。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 2019 年度资金支出率较高，保证专项资金专款专用，无滥用资金现象。项目实施情况基本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本年项目实施情况良好，项目绩效目标达标程度较理想。项目严格按照相关工作规范进行管理，年度内未发生任何违规操作情况。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一是前期工作完成率，年初指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情况为项目三项前期工作完成情况较好，各微改造项目均能较为及时的完成三项前期准备工作。前期工作完成率 100%。

二是微改造完成率，年初指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项目单位按计划完成 16 个老旧小区微改造，微改造完成率为 100%。

三是完成及时率，年初指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项目于 2019 年底全部完成，完成及时率为 100%。

四是验收合格率，年初指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对 2019 年完工的 16 个续建项目进行竣工验收。截止评价基准日，赤坭镇信兴花园小区、花东镇北兴回龙小区、花山镇富华小区、秀全街二九三汇福楼小区、河滨苑小区等 8 个续建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和复验，新华街宾馆新村小区等余下 8 个续建项目仍在初

验阶段，没有完全完成验收，部分完成目标。

五是小区居民参与程度，年初指标值为居民有参与，实际完成指标值为居民有参与。

六是安全事故发生数，年初指标值为 0 次，实际完成指标值为该项目涉及 16 个老旧小区微改造，在整个工程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七是居委对小区微改造成果进行评价，年初指标值是基本满意，实际完成指标值为项目对十个小区的 3420 人进行了满意度调查（十个小区都给出了调查人数明细），其中满意的 2818 人，较满意的 602 人，没有人选择一般和不满意，综合满意度为 92.96%。

（3）存在问题。

一是财政绩效管理意识有待提高；二是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规范性不足；三是部分工作没有按时完成。

（4）相关建议。

一是提高绩效评价意识；二是提高绩效指标设置水平；三是切实提高项目完成率。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本单位本年度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2019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完成工作后所取得的效果。

一是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不断增强

党风廉政建设和机关作风纪律建设；二是围绕低收入群体住房问题，落实住房保障任务；三是落实审批制度改革，提高政务服务水平；四是扎实推进城市更新改造，实现城区品质提升；五是加强行业监管和乱象治理，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六是保持安全生产高压态势，不断提升工程质量；七是加快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统筹城乡发展。

（二）说明本部门 2019 年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和努力的方向。

本部门 2019 年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一是重点建设项目推进难度大；二是房地产市场遇冷。受广州市楼市限购政策和房地产调控影响，购房者持观望态度，我区房地产市场趋冷，住宅整体交易不乐观，开发企业补库存意愿减弱，开发投资行为趋于谨慎，土地市场也受到一定影响；三是“三旧”改造工作推进缓慢。

改进和努力的方向：2020 年我局将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继续认真履行城乡建设和住房管理工作职责，为我区的住房管理和城乡建设工作做出应有的贡献。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是扎实推进住房保障工作，加强房屋使用安全监管和维护；二是维护房地产业健康发展，搭建共治共管平台；三是继续强化建设工程领域监管，推动行业创新发展；四是加快推进“三旧”改造，焕发旧城区新活力；五是重点抓好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构建幸福美丽花都。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